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丘皓秋

電話：02-7736-5737

電子信箱：sheena@mail.moe.gov.tw

361027

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168號

受文者：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
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1425049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海外留遊學消費權益維護」

主旨：檢送本部委託製作之「海外留遊學消費權益維護」手冊1
批，請廣為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「留、遊學服務業分工管理機制處理原則」第3點
辦理。
- 二、旨述手冊電子檔亦可於本部「海外留遊學資訊萬花筒」
(<https://studyabroadinfo.moe.gov.tw/>)網站，點選：海外「留
學、遊學」指南→「留遊學文宣下載」→「留遊學宣導相關
資料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(5份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(各6份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10份)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(50份)、中華民國留學服務商業同業公會(100份)、國立臺灣圖書館(80份)、臺北市立圖書館(100份)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(60份)、高雄市立圖書館(50份)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15份)

副本：恆業法律事務所

部長鄭英耀